

证券代码：601609

证券简称：金田铜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049

债券代码：113046

债券简称：金田转债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，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二、归还募集资金情况

2020年7月3日，公司已提前将2,4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，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金田铜业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2020年8月14日，公司已提前将23,65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，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金田铜业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2020年9月11日，公司已提前将2,65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，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金田铜业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。

2020年10月9日，公司已提前将6,3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，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金田铜业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6）。

2020年11月3日，公司已提前将10,7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，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金田铜业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1）。

2021年1月29日，公司已提前将5,8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，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金田铜业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2021年5月13日，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18,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累计提前归还募集资金70,000万元，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，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13日